

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

2023 年中国消费品（俄罗斯）品牌展招展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共建深入及巩固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我会将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至 11 月 1 日在俄罗斯举办 2023 中国消费品（俄罗斯）品牌展。具体情况如下：

一、展出时间：2023 年 10 月 30 日-11 月 1 日

二、展会地点：莫斯科红宝石展馆

三、主办单位：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

四、联合主办单位：山东省商务厅

江苏省贸促会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上海浦东分会

浙江远大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五、境外合作单位：法兰克福展览（俄罗斯）有限公司

俄罗斯工商会

六、展会周期：每年一届

七、市场背景

2019 年，中俄两国关系提升为“新时代中俄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中国商务部与俄罗斯经济发展部签署了《关于促进双边贸易高质量发展的备忘录》，力争推动双边贸易额在 2024 年前实现 2000 亿美元目标。中俄经贸关系处于历史最好时期，两国

的深化合作为中俄经贸带来更多的机遇和发展。

2022 年全年两国双边贸易总额上涨至 1,902.72 亿美元，增速超过 29.33%，其中中国对俄出口商品金额在 761.23 亿美元左右，增速达到 12.76%。2023 年前四个月，中俄双边贸易额达到 729.79 亿美元，同比增长 41.00%，其中中国对俄出口增长 67.23%，达到 337.03 亿美元。机电产品出口额 223.92 亿美元，同比增长 72.95%，其中家电产品出口额为 15.66 亿美元，同比增长 54.59%。

由于整体经济结构倾斜，俄罗斯对各类消费品和轻工产品需求日益增强，中国与俄罗斯在这些进口项目上，有很大的互补性。随着俄罗斯对灰色清关的查处力度加大，正规的对俄贸易必将成为主流。对中国的制造企业而言，这无疑是个巨大的商机，该展会将是中国消费类产品通向俄罗斯及东欧市场的理想平台。

八、展会介绍

此展是专为家电电子产品举办的国际性展览会，是由全球知名的法兰克福展览集团、俄罗斯工商会与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等多家单位共同为中国企业量身打造的国际专业展会。

展会甄选行业优质企业和性价比高的产品，主推中国家电电子品牌形象，并借此评选出最受俄罗斯消费者欢迎的中国家电电子品牌。以此来彻底转变俄罗斯市场对我国产品“廉价”“质量差”的传统观念。

2022 年中国消费品（俄罗斯）品牌展共有近 300 家企业参展，展览面积达 8000 平米。中国参展企业共 158 家，参展面积达 1500

平米，观众数量达 6895 人，8128 人次，观众人次较上届增长 63%。



九、2022 年品牌推介活动特点及现场回顾

展会同期以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成功举办中国家电、电子产品宣传活动。中国驻俄罗斯联邦大使馆、商务部外贸发展事务局、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有关领导、参会品牌企业代表及嘉宾出席开幕式并致辞。

活动设置中国企业展示区，通过样品展示、品牌推荐、合作引导等方式对重点产品和企业进行宣传，提升中国品牌的影响力。

开幕式现场照片



十、展品范围

1. 家居用品及餐厨用品
2. 家用电器及消费电子产品
3. 园艺用品及户外用品
4. 礼品及工艺品
5. 婴童用品
6. 美妆及个护用品
7. 食品及农产品

十一、展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 刘 娜、袁宾宾

电话： 010-58280974/968

传真： 010-58280810, 58280820

E-Mail: liuna@cccme.org.cn、 yuanbinbin@cccme.org.cn

网 址： www.cccexpo.org

附件： 1. 收费标准表

2. 参展报名回执表



附件 1

2023 年中国消费品（俄罗斯）品牌展

收费标准表

费用项目	单位	金额
		人民币(元)
一、展位费		
1. 普通标准摊位（包括墙板，楣板，地毯，基本灯光设备，电源插头。1 桌、3 椅、1 锁柜、5 个射灯、6 个层板或 3 个洞洞板或 3 米挂杆、1 个垃圾篓，含基本用电（2KW）及日常清洁费）	每 9 平米	39000 元
2. 光地（最少 36 m ² 起，不含任何搭建、展具和水电供应）	每平米	3900 元
二、展品费用		
1. 展品集货、海陆运、商检、报关、运至展台（不足 0.5 立方米按 1 立方米计算，1 立方米以上按实际体积相承计算；如展品重量超过，将根据重量计算）	每立方米	9500 元
2. 关税、保险（另收）		据实结算
3. 展品回运费、结关费用（不回运免交）	每立方米	据实结算
三、人员费		
展期随团（机票、交通、食宿）	每人	约 25000 元

注：国际机票将随季节浮动进行调整

附件二：

境外展会参展报名表（合同书）

展览会名称		2023 年中国消费品（俄罗斯）品牌展				
参 展 单 位	名称	中文		英文		
		英文				
	地址	中文			邮编	
		英文				
	联系人：		职务：		电话：	
	传真：		手机：		公司网址：	
	电子邮件：			进出口代码：		
	申请展位面积	<input type="checkbox"/> 标摊： 个（每个 9 平米，含标配搭建）		随团参展人数	因私护照： 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光地： m ² （无搭建）			因公护照： 人	
	持因公护照人员须填写：出国任务通知书主送单位（有权出具出国、赴港、澳任务确认件的省市人民政府、中央部委及在外交部备案有出国审批权的总公司等单位）：					
主要展品	中文：					
	英文：					
<p>参展约定：</p> <p>1、组团单位与参展企业在充分了解展会的基础上，本着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签订合同。</p> <p>2、参展企业须遵守展会的有关规定，不得提早撤展、不得销售展品、展览期间不得损坏展览有关设施。如因违规而造成不必要的损失，参展企业应承担相应的全部责任。</p> <p>3、参展企业应严格遵守展览举办国的相关法律，严禁携带知识产权侵权产品参展。参展企业因违法、侵权行为而引起的法律纠纷，企业应独立承担法律责任。</p> <p>4、为保证参展工作进行顺利，参展企业有责任按照组团单位各项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办理护照、展品运输、签证等各项筹展工作。如因参展企业延误时间而影响以上各项工作，责任与组团单位无关。</p> <p>5、参展企业有责任按时交纳各项参展费用。如参展企业未能按时交齐各项费用，将被视为自动放弃参展处理，组团单位保留处理摊位的权利。如因组团单位未能提供摊位给参展企业，组团单位将如数退还企业所交费用。</p> <p>6、参展人员被拒签或未能及时得到签证的，组团单位将本着减少参展企业损失的原则妥善处理，但已发生而不能取消的费用由参展企业自行承担。</p> <p>7、由于不可抗力或非组团单位的责任而不能履行出展计划的，组团单位应及时通知参展企业，并将参展企业所付费用扣除已支出的费用后全额退还给参展企业。</p> <p>8、以上约定作为组团单位与参展企业之间达成的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此表传真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效力。</p>						
参 展 单 位			组 织 单 位			
领导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 电话：010-58280974 Email: yuanbinbin@cccme.org.cn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 邮编：100005			